

证券代码：835179

证券简称：凯德石英

公告编号：2025-008

北京凯德石英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追加对外投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基本情况

2023年1月13日，北京凯德石英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对外投资的议案》，同意公司下属控股子公司朝阳凯美石英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凯美石英”）投资不低于6,000万元，不超过10,000万元人民币在朝阳喀左经济开发区进行半导体及集成电路用大口径高品质石英玻璃管和高纯石英砂的项目工程建设。公司于2023年1月16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对外投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6）。

现根据公司战略发展规划，公司决定对半导体及集成电路用大口径高品质石英玻璃管和高纯石英砂项目追加2,000万投资，即投资总金额不超过12,000万元人民币。

（二）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二条规定：“上市公司及其控股或者控制的公司购买、出售资产，达到下列标准之一的，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一）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告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50%以上；

（二）购买、出售的资产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所产生的营业收入占上市公

司同期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告营业收入的比例达到 50%以上；

（三）购买、出售的资产净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告期末净资产额的比例达到 50%以上，且超过 5000 万元人民币。”

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第二十七条规定“上市公司实施重大资产重组的标准，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二条予以认定，其中营业收入指标执行下列标准：购买、出售的资产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所产生的营业收入占上市公司同期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告营业收入的比例达到百分之五十以上，且超过五千万元人民币。”

公司本次拟对外投不超过 12,000 万元人民币，占最近一个会计年度（2023 年）经审计总资产的 12.59%、净资产的 17.25%，故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四）决策与审议程序

2025 年 1 月 24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追加对外投资的议案》，同意公司对控股子公司凯美石英在朝阳喀左经济开发区进行半导体及集成电路用大口径高品质石英玻璃管和高纯石英砂的项目工程建设追加投资 2,000 万元人民币。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本次对外投资不涉及进入新的领域

（六）投资对象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

本次交易标的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

二、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一）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投资项目的具体内容

1、项目建设地点：辽宁省朝阳喀左经济开发区

2、项目名称：半导体及集成电路用大口径高品质石英玻璃管和高纯石英

砂的项目

3、项目计划追加 2,000 万元人民投资，追加后项目计划总投资金额不超过 12,000 万元人民币。

（二）出资方式

本次追加对外投资的出资方式为：现金

本次追加对外投资的出资说明：

本次追加对外投资的资金为公司自有或自筹资金，不涉及实物资产、无形资产、股权出资等出资形式，也不涉及募集资金的使用。

三、追加对外投资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项目相关的各项合同将在与各方主体协商后陆续签订。

四、追加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追加对外投资的目的

公司本次追加对外投资项目是基于公司未来整体发展战略考虑，提升公司综合实力和竞争力。

（二）本次追加对外投资可能存在的风险

本次对外投资项目是从公司未来发展战略的角度做出的慎重决策，虽然有利于公司提升综合竞争力，但仍存在一定的如因国家或地方有关政策调整、项目审批、市场环境、实施条件发生变化等不可抗力的风险因素，项目的实施可能存在顺延、变更、停止等情况。

（三）本次追加对外投资对公司的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影响

本次追加对外投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战略发展规划，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的综合竞争力及行业影响力，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将会产生积极的影响。

五、备查文件目录

《北京凯德石英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北京凯德石英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北京凯德石英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 月 24 日